

**\*獎勵項目：專業證照輔導獎勵/證照取得獎勵金**

**\*學習輔導項目：**

1. 專業證照輔導獎勵經系所課程或完成課後證照輔導時數累計 10 小時。
2. 經由校內證照輔導班或正式課程輔導並報考系所專業證照。

**\*學習輔導內容：**

1. 學科指導教授輔導，或系所教師專業指導。
2. 參與各系校內證照輔導班或正式課程課後輔導。

**\*申請要件：**

參加學習輔導項目並報考符合系所之核心專業證照與取得證照即可提出申請，若無當期無法取得證照僅可申請輔導獎勵。不可與校內獎勵補助案重覆申請。每學期申請 2 次為限。

**\*檢附資料（含學習輔導檢核文件）：**

1. 學習輔導勵學金申請表（附表 1）
2. 證照輔導紀錄表(附表 2)
3. 收據黏貼表(附表 8) 收據正本或准考證。/考取者附證照 1 份影本

**\*勵學金發放標準（單位新台幣）：**

1. 證照輔導獎勵一般證照單次勵學金金額 2,000 元為原則，技術證照乙級以上及國家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非公職等勵學金金額 3,000 元為原則。
2. 證照取得獎勵金：一般證照取得金額 1,000 元為原則，技術證照乙級以上及國家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非公職等證照取得金額 6,000 元為原則。
3. 例如：

	輔導獎勵	取得證照獎勵
技術士證照-乙級(含)以上及 國家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非公職	3,000 元	6,000 元
一般專業證照及其他	2,000 元	1,000 元

4. 每人每期最多申請 2 次(需不同證照) 依規定非系所專業證照不予補助另 Word、Excel、/英檢 A2 也不予認列。

**\*勵學金承辦單位及分機：** 實習就業輔導組 分機 205



108 年教育部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 \*勵學金承辦流程

學生參加證照輔導自行下載輔導表格並完成證照報名表(保留好收據)與考取證照影本申請資料表及附件表格後向實習就業輔導組申請。未考取者僅能申請輔導獎勵金。